

彰化縣鹿江國際中小學第113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

學生基本資訊						特教服務 方式	部定一般領域/科目					彈性學習時間(不需要的欄位可刪除)													總計							
班級	學生姓名	特教班級型態	鑑輔會核定之特殊教育類別與資格(正式、疑似)	身心障礙證明/手冊障別與程度	學生需求摘要		直接教學	間接服務(入班、輔導、諮詢)	國語文 (融學習策略)		數學		體育	小計	特殊需求領域						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其他類課程	小計	相關專業團隊服務				
									抽	外	抽	外	融		生活管理	社會技巧	學習策略	溝通訓練	功能性動作訓練	職業教育	輔助科技應用	定向行動						點字	物理	職能	語言	心理
二1	周○宗	不分類巡迴班	聽障(正式)		直接								0		2										2	2						
八2	謝○暄	不分類巡迴班	學障(正式)		直接		2		2				4												0	4						
八3	馬○綺	不分類巡迴班	學障(正式)		直接				2				2												0	2						
		不分類巡迴班											0												0	0						
		不分類巡迴班											0												0	0						
		不分類巡迴班											0												0	0						
		不分類巡迴班											0												0	0						

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融：係指在特殊教育教師入普通班進行合作教學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 認知課程需求、Ⅱ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 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)；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

[illegible]